

证券代码：833984

证券简称：民太安

主办券商：国开证券

民太安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4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刘影女士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证天通（2026）审字第 36110002 号审计报告，公司合并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 32,750,977.11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3,555,613.03 元。

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71,346,033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0,280,761.98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以后年度进行分配，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本次分派现金红利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最终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2.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网站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6-014、2026-015)。

2.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监事会拟选举刘影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自 2026 年 4 月 24 日起生效，至本届监事会届满止，可连选连任。

2.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民太安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民太安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